

股票代码:002672 证券简称: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:2015-57  
**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4年度股东大会、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**  
**及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已于2015年6月5日召开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、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(以下简称“A股类别股东会”)及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会议(以下简称“H股类别股东会”),有关会议的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:

一、重要提示

1.本次会议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
2.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召开时间:

(1) 现场会议时间:2015年6月5日(星期五)下午14:00;

(2) 网络投票时间:2015年6月4日—2015年6月5日。

其中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5日上午9:30—11:30,下午13:00—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4日下午15:00至2015年6月5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召开地点: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南山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11楼会议室

3.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4.召集人:本公司董事会

5.主持人:张维仰先生

6.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1.出席的总体情况:

(1) 2014年度股东大会

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及其股东代表16人,代表股份127,024,618股,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6.52%。

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表13人,代表股份为117,591,203股,占本公司A股股份总数的43.92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,代表股份34,563股,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.01%;出席本次会议的H股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,代表股份9,423,456股,占本公司H股股份总数的11.78%。出席本次会议除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%以上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其它股东代表(以下简称“中小股东”)13人,代表股份9,468,678股,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.72%。

(2) A股类别股东会

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及其股东代表共13人,代表股份117,591,203股,占本公司A股股份总数的43.92%。其中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表8人,代表股份117,596,64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除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%以上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其它股东代表(以下简称“中小股东”)8人,代表股份9,468,678股,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.72%。

(3) H股类别股东会

出席本次会议的H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,代表股份7,226,215股,占本公司H股股份总数的9.03%。

2.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代表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(一) 2014年度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议案:

1.审议《本公司2014年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:

同意127,024,618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%;

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;

弃权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。

该议案属于“普通决议案”,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2.审议《本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:

同意127,024,618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%;

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;

弃权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。

该议案属于“普通决议案”,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3.审议《本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:

同意127,024,618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%;

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;

弃权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。

该议案属于“普通决议案”,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4.审议《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:

同意127,024,618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%;

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;

弃权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。

该议案属于“普通决议案”,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5.审议《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:

同意127,024,618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%;

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;

弃权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%。

该议案属于“普通决议案”,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6.备查文件

1.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、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、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会议决议;

2.北京国枫(深圳)律师事务所《关于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、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、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6月6日

证券代码:600060 证券简称:海信电器 公告编号:2015-019  
**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**  
**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;无

●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:2015年6月5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:青岛市东海西路17号会议室

(三)出席会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:

1.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

2.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(股)

3.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(%)

(四)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(五)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或列席会议情况

1、公司在任董事6人,公司监事代表出席会议;

2、董事局秘书出席,其他部分高管以及财务负责人列席。

(六)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议案名称:2014年报告(全文及其摘要)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二)议案名称:2014年监事会报告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三)议案名称:2014年财务决算方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四)议案名称:2015年财务预算方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五)议案名称: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六)议案名称:关于续聘公司审计师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七)议案名称: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八)议案名称:关于2015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九)议案名称:关于201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十)议案名称:关于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十一)议案名称:关于201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十二)议案名称:关于续聘公司审计师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十三)议案名称:关于2015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同意 60,594,392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%;反对 154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(十四)议案名称:关于201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